

決議案一一二四(十一)

大會

覆按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日大會決議案九九七(緊特一)，一九五六年十一月四日決議案九九八(緊特一)及九九九(緊特一)，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七日決議案一〇〇二，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決議案一一二〇(十一)及一九五七年一月十九日決議案一一二三(十一)，

一。對以色列經大會一再請求仍未肯完全撤退至停戰界線之後，深表遺憾；

二。促請以色列立即完全撤退至停戰界線之後。

一九五七年二月二日，
第六五二次全體會議。

決議案一一二五(十一)

大會

業已收到秘書長一九五七年一月二十四日之報告書¹⁸，

確認以色列撤退後，必須繼以行動以促進和平情況之建立，

一。察悉秘書長報告書及其所載於以色列完全撤退後將執行之措施，深表欣慰；

一九五六年十一月四日至十日大會

第二緊急特別屆會所審議之問題(項目六十七)

決議案一一二七(十一)

大會

覆按大會第二緊急特別屆會於一九五六年十一月四日通過之決議案一〇〇四(緊特二)及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九日通過之決議案一〇〇五(緊特二)，一〇〇六(緊特二)及一〇〇七(緊特二)，

備悉已請秘書長就決議案一〇〇四(緊特二)及一〇〇五(緊特二)之遵行情形報告大會，

¹⁸ 同上，文件 A/3512。

二。促請埃及及以色列政府嚴守一九四九年二月二十四日埃及與以色列所訂全面停戰協定之規定¹⁹；

三。認為在以色列完全退出夏姆阿爾希克及迦薩區後，為嚴行維持停戰協定，必須派遣聯合國緊急軍駐紮埃及及以色列停戰界線，並須施行秘書長報告書所提議之其他措施，同時應充分注意該報告書所列旨在促成有利於維持該區和平狀況之情勢之各項考慮；

四。請秘書長與關係國洽商，採取實行各該措施之步驟，並於適當時向大會具報。

一九五七年二月二日，
第六五二次全體會議。

決議案一一二六(十一)

大會

念及前於一九五六年十一月五日及七日所通過關於聯合國緊急軍之決議案一〇〇〇(緊特一)及一〇〇一(緊特一)，

業已收到一九五七年二月八日秘書長報告書，內載關於聯合國緊急軍在埃及之地位之協定²⁰，

閱悉該報告書，並予核准。

一九五七年二月二十二日，
第六五九次全體會議。

業已接到情報謂匈牙利境內蘇聯佔領軍正將匈國男、女、兒童強行驅出其家庭放逐至匈牙利境外地區，

覆按聯合國憲章各項原則，尤其第二條第四項所載之原則，全體會員國依憲章第五十五條及第五十六條所負之義務，匈牙利及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邦為當事國之防止及懲治殘害人羣罪公約之原

¹⁹ 安全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四年，特別補編第三號。

²⁰ 大會正式紀錄，第十一屆會，附件，議程項目六十六，文件 A/3526。